

等 別：四等考試

類 科：文化行政

科 目：文化行政概要

考試時間：1 小時 30 分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一、試述我國「文化行政」的定義與範疇。(25 分)

二、試比較我國中央與地方文化行政體系的結構與職責。(25 分)

三、試述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中，有關有形文化資產的範圍與其保存方式。(25 分)

四、試以「節慶」為例，闡述如何推動具有地方文化意涵與組織模式的藝文活動？(25 分)